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1〕DFI30号），同意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，自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（以下简称“超短融”）、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据、永续票据、资产支持票据等产品，也可定向发行相关产品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2022 年 2 月 21 日，公司按面值完成了 2022 年度第八期超短融的发行。2022 年度第八期超短融发行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，期限为 37 天，单位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，发行利率为 2.10%，起息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1 日，兑付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。2022 年 2 月 21 日，2022 年度第八期超短融所募集的资金已经全部到账，将用作补充营运资金、兑付承兑汇票。

2022 年度第八期超短融发行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网站（www.shclearing.com）和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。

截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，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超短融（含 2022 年度第八期超短融）合计为 100 亿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22 日